**眉山市彭山区中医院 （新院）儿童门诊及儿童住院部墙面美化项目设计、制作要求**

**一、 项目概况**

1、项目名称：眉山市彭山区中医院 （新院）儿童门诊及儿童住院部墙面美化

2、项目地点：眉山市彭山区中医院 （新院）儿童门诊及儿童住院部

3、承包方式： 包工包料、设计施工一体化

4、项目内容：

（1）设计与制作内容：在约2000㎡区域绘图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编号** | **项目** | **尺寸** | **单位** | **数量** | **工艺** |
| 1 | **眉山市彭山区中医院 （新院）成人门诊、儿童门诊及儿童住院部墙面美化** | 500内 | ㎡ | 1 | 1.绘图工艺：原创手绘，卡通2.材质：马利丙烯颜料，环保固色漆。 |

（2）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:含上述所有项目图片的设计、制作、安装，包工包料。

设计方案是承包方根据招标方方要求设计并由招标方认可的。项目造价清单所示的内容，为本合同签订的依据。

5、在设计方案确定后的 **10** 个工作日内完成方案实施，报招标方审核。

**二、施工安全约定**

1、严格执行施工规范、防火安全规定、环境保护规定。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，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。

2、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的责任和要求：本合同实施过程中，承包人应对现场人员的安全、现场秩序、工程保护、环境保护、消防、用电等负责，确保施工安全无事故。施工场地清洁卫生以及其他方面的要求：按标准化现场要求办理，做好文明施工，保持场地整洁卫生，所发生费用由承包人承担。如施工过程中造成第三方人员安全事故，责任由承包方方承担。

**三、付款方式**

1、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付合同价款**的50%**。

2、所有项目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后，经招标方验收合格后 **3 个**工作日内，付剩余的合同价款的50%。

四、自竣工验收之日起，质保期为 **壹** 年。